

# 2023年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“三公”经费 决算及增减情况说明

## 一、相关表格

### 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单位：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单位：万元

预算数						决算数					
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 费	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 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		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42.60	0.00	40.26	0.00	40.26	2.34	41.95	0.00	40.26	0.00	40.26	1.69

注：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。其中，预算数为“三公”经费全年预算数，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；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。

## 二、情况说明

### (一) 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41.95 万元，完成全年预算 42.6 万元的 98.5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3.56 万元，下降 44.4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--%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，增长--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40.26 万元，完成预算 40.26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3.64 万元，下降 45.5%；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--%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，增长--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40.26 万元，完成预算 40.26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3.64 万元，下降 45.5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.69 万元，完成预算 2.34 万元的 72.2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.08 万元，增长 4.8%。

2023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，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。

2023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：根据要求，2023 年度转拨下属公益二类单位的人员经

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在下属单位的“其他收入”科目中列支，相关经费的支出不纳入“三公”经费支出统计，只反映在基本支出中，导致2023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降幅较大。

## 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23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占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0.26万元，占96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1.69万元，占4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0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（境）团组0个、累计0人次。

2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0.26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0.26万元，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2辆，主要用于日常公务、执法检查、市区道路清洁。

3.公务接待费支出1.69万元，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接待，共接待国外、境外来访团组0个，来访外宾0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9次，接待人数共72人。主要包括接待各级业务往来单位人员。

## 三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为扎实推进贯彻落实“约法三章”及“三公”经费只减不增工作，我局将在2024年更严格地执行相关规定，力压“三公”经费开支，进一步做到有减无增。